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28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所属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等。

上述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保证期间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为准，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期限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袁汉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质押、担保合同、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和担保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 号、2025-24 号）。

二、进展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明源印刷有限公司（简称“云南金明源”）和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金叶印务有限公司（简称“金叶印务”）共同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前述融资业务所涉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80246P
3. 成立日期：1994年01月06日
4.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19 层
5. 法定代表人：袁汉源

6. 注册资本：人民币 768,692,614 元

7.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8.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新技术广告制作；高新技术产业、教育、文化产业、基础设施、房地产的投资（仅限自有资金）、开发；印刷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内贸易；经营进料加工业务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化纤纺织、合金切片、凿岩钎具、卷烟过滤材料生产销售；新型化纤材料的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14,264.49 万元，负债总额 328,136.7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80,753.93 万元，营业收入 144,003.96 万元，利润总额 6,894.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201.56 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21,047.27 万元，负债总额 332,991.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82,361.83 万元，营业收入 36,171.88 万元，利润总额 2,192.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607.91 万元。（未经审计）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云南金明源和金叶印务共同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涉及的《保证合同》均已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 保证人：云南金明源印刷有限公司
陕西金叶印务有限公司
3. 保证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均为3,000万元人民币
5.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每笔债务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76,585.56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97.69%；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余额为 142,637.94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78.9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四、备查文件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六日